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6]361Z0275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10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6]361Z0275号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达信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立达信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立达信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编制《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立达信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立达信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立达信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立达信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此页为立达信公司容诚专字[2026]361Z0275号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谢培仁 
谢培仁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卉 
黄卉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余道前 
余道前

2026 年 4 月 24 日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186号）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6.97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85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7,714.6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77,135.33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361Z0065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以及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详见下表：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7月14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4,85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714.67
二、募集资金净额	77,135.33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63,406.16
本年度使用金额	17,018.55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232.42
其他-泰国募投项目专户销户结息扣税后余额转至一般户	0.84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闲置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3,057.80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注：“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包含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厦门立达信数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厦门立达信照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照明”）、全资子公司漳州立达信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光电子”）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江头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江头支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岳支行（以下简称“厦门银行仙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厦门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于2021年7月完成上述协议的签订，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亦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立达信	建行江头支行	35150198080100002552	—	已销户
厦门照明	建行江头支行	35150198080100002554	—	已销户
漳州光电子	招商银行五缘湾支行	592903808910555	—	已销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漳州光电子	厦门银行仙岳支行	80131200001252	—	已销户
立达信泰国	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	5100250049	—	已销户
合计		—	—	

注：公司在建行江头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5150198080100002552）已在 2021 年销户，相关情况说明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厦门照明在建行江头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5150198080100002554）已在 2022 年销户，相关情况说明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漳州光电子在招行五缘湾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92903808910555）已在 2023 年销户，相关情况说明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漳州光电子在厦门银行仙岳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0131200001252）已于 2025 年 9 月销户，相关情况说明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立达信泰国在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100250049）已于 2025 年 11 月销户，相关情况说明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按计划使用完毕。公司及子公司开立的所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已依法办理完毕销户手续，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尚未完工的募投项目后续建设资金将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继续投入。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投入募投资项目共计人民币 80,424.71 万元（包含账户利息收入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净额），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8,180.27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第 361Z0457 号）。

截至 2021 年 7 月 13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8,180.2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108,808.23	48,363.85	11,003.44	11,003.4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8,053.94	20,595.13	877.54	877.54
国内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19,401.49	8,176.35	6,299.29	6,299.29
总计	186,263.66	77,135.33	18,180.27	18,180.27

（三）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2021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35.16 万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361Z0527 号）。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共 335.16 万元（不含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费用类别	发行费用总额 (不含税)	预先使用自筹资金支 付的发行费用总额 (不含税)	置换金额
1	承销及保荐费用	5,508.00	100.00	100.00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1,000.00	170.00	170.00
3	律师费用	700.00	—	—
4	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制作 费	65.16	65.16	65.16
5	信息披露费用	441.51	—	—
合计：		7,714.67	335.16	335.16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现金管理期限自 2024 年 8 月 24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and 进度，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分笔进行现金管理且最长期限均未超过 12 个月，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闲置募集资金均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并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财务部门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到期收益率	实际收益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尚未归还金额	是否如期归还
厦门银行仙岳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51%	82.97	2024-9-9	2025-1-6		是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鉴于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已于2024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计1,659.80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尚未完工的募投项目泰国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上述节余募集资金是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的收益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所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2025-021）。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1,659.80	用于募投项目	泰国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30,317.72	15,000.00	2025年5月26日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立达信泰国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英文名称：Leedarson IoT Technology (Thailand) Co.,Ltd. 以下简称“立达信泰国”）为募投项目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泰国北柳府邦巴功县为募投项目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

本次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后，原实施主体漳州立达信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的设备转至新增实施主体立达信泰国，并在新增实施地点泰国北柳府邦巴功县的泰国制造基地使用，预计涉及相关设备的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占该项目总投资额的1.84%，占该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4.14%。本次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不涉及资金汇出，只是部分募投项目设备的转移，不涉及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实施方式均未发生变化。

公司已于2022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入金额并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公司调整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规模，同时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变更至泰国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使用，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立达信泰国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本次涉及变更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5,000.00万元，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17.68%，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19.45%。

公司已于2023年10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入金额并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6 年 4 月 24 日，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立达信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25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

附表 1: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7,135.3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18.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424.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9.4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是	48,363.85	33,363.85	33,363.85	519.73	33,997.56	633.71	101.90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泰国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是	—	15,000.00	16,659.80 ^{注 4}	16,498.82	16,914.24	254.44	101.53	2026 年 5 月 ^{注 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0,595.13	20,595.13	20,595.13	—	21,150.35	555.22	102.70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内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8,176.35	8,176.35	8,176.35	—	8,362.56	186.21	102.28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7,135.33	77,135.33	78,795.13	17,018.55	80,424.71	1,629.5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泰国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原预计 2025 年 10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募集资金到位以来, 公司积极推进项目工程设计及建设施工相关工作, 因前期根据生产制造模式升级的实际情况优化了部分规划设计, 且针对国际贸易环境的变化, 公司优先选择充分提高泰国基地现有租赁厂房的利用率。综合考虑资源利用率及生产要素成本等因素, 修正泰国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整体进度, 将其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 2025 年 10 月延期至 2026 年 5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								

	的公告》（2025-021）。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正文“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结余金额为0，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已销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正文“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本表“募集资金总额”按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填列；

注2：“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4：2025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计1,659.80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尚未完工的募投项目泰国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因此泰国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增加1,659.80万元。同时，同意将“泰国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5年10月调整至2026年5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2025-021）；

注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1)“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与原有业务深度融合，设备、材料等要素存在与原有业务共享的情况，无法单独界定单个项目的收益情况；(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国内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主要提升研发能力、优化营销及服务网络，不直接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附表 2:

2025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33,363.85	33,363.85	519.73	33,997.56	101.90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泰国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15,000.00	16,659.80	16,498.82	16,914.24	101.53	2026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8,363.85	50,023.65	17,018.55	50,911.80	—	—		—	—

<p>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p>	<p>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入金额并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公司调整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规模，同时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变更至泰国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使用，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立达信泰国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该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属于公司主营业务的范畴。上述项目变更的原因如下：</p> <p>1、调整项目使用募集资金规模的原因</p> <p>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是公司在已有的业务基础上，基于对业务发展趋势的预判，进行产能的扩充。由于市场环境主要是国际贸易环境的变化，对公司在全球交付能力的布局提出了新的需求。公司经过谨慎研究论证，通过智能制造项目新增的产能，已基本能够满足出口业务在国内交付的需求，决定调整该项目投资规模至 3.5 亿元，改为新增泰国智能制造项目，扩充公司海外基地的产能。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剩余支出将以自筹资金补足。</p> <p>2、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原因</p> <p>随着全球供应链重构的趋势进一步加深，海外交付能力的提升对于出口业务，特别是对欧美日等国家和地区的出口业务尤其重要。为了更好地服务上述海外客户，公司在 2021 年就开始布局海外制造基地，决定在海外建立生产基地，选择在泰国建设工厂。此次提升海外基地的交付能力，能够有效整合公司资源，积极开展国际合作和竞争。因此，从公司及股东长远利益出发，公司将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在泰国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使用。泰国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将有助于公司完善全球交付布局，提升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实现公司整体生产技术的提升、增强照明和物联网智能硬件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巩固市场地位，并为公司发展成为产业链完整、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物联网智能产品及解决方案供应商提供重要战略保证。</p> <p>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入金额并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p>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泰国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原预计 2025 年 10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积极推进项目工程设计及建设施工相关工作，因前期根据生产制造模式升级的实际情况优化了部分规划设计，且针对国际贸易环境的变化，公司优先选择充分提高泰国基地现有租赁厂房的利用率。综合考虑资源利用率及生产要素成本等因素，修正泰国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整体进度，将其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 2025 年 10 月延期至 2026 年 5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2025-021）。</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p>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出资额 8730.5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税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登记机关

2026年04月13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证书序号：00226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验证码真实有效
姓名: 谢培仁
注册号: 3502000101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3月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3月6日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3月15日

证书编号: 3502000101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4年3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



证书编号: 11010156005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6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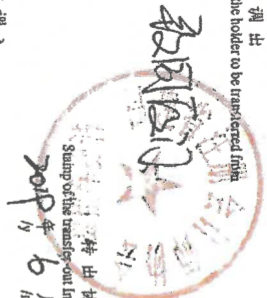
姓名: 蔡萍
 注册编号: 110101560058

姓名: 蔡萍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4-11-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厦门分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50204198411054029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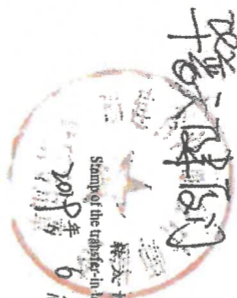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6月1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6月1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6月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2月2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2月2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2月26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余道前

注册编号: 110101560054

2014年 2月 28日



证书编号: 11010156005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8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9月 24日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9月 24日

事务所
CPAs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2月 26日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2月 26日

事务所
CPAs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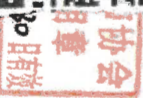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 2月 2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 2月 26日



姓名: 余道前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04-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厦门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50583198504121385
Identity card No.



18

6

7